

证券代码：871751

证券简称：宝骐股份
券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

苏州宝骐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马志刚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苏州宝骐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侯祖浩因出差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；

- 1、议案内容：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年度工作进行了总结汇报，形成了《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- 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普通股同意股数 2,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- 3、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
- 1、议案内容：公司董事会对 2023 年年度工作进行了总结汇报，形成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- 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普通股同意股数 2,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- 3、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；

- 1、议案内容：公司董事会基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基础上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- 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普通股同意股数 2,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

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普通股同意股数 2,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：详见经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出具的XYZH/2024SUAA1B0028号《苏州宝骅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普通股同意股数 2,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》；

1、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苏州宝骅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11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普通股同意股数 2,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《关于 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：

- 1、议案内容：根据 2023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，监事会组织编制了《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- 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普通股同意股数 2,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- 3、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：

- 1、议案内容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苏州宝骅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13）。
- 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普通股同意股数 2,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- 3、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余云波 俞青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、有效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苏州宝骅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宝骅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》

苏州宝骅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7 日